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大数据中心

填报人：何丽媛

联系电话：0755-28948680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龙岗区大数据中心的主要职责：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关于电子政务、政务数据管理、信息安全等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根据区委区政府和主管部门工作安排，开展全区政务信息化、大数据、“数字政府”、智慧城市建设调研，拟定相关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2.负责大数据的发展应用。协助开展跨部门、跨层级系统整合，归集政务数据和社会数据资源，推进数据治理，保障数据安全，形成数据共享开放体系。3.负责开展电子政务项目建设。对电子政务项目建设实施集约化管理，拟定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协助各街道各部门开展电子政务项目的立项、验收，负责电子政务项目的技术评审及全流程管理。4.负责创新应用的建设和推广。负责公共支撑平台、通用应用系统的建设、推广及应用，协助各街道各部门开展应用创新建设。5.负责区域信息化发展工作，协调联系电信、移动、联通等通信运营商，开展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6.负责区政府门户网站建设、运营与维护。负责全区政务机房建设、管理和运行维护。8.负责党政机关内、外网的规划、建设、管理和运行维护。9.负责政务云平台的规划、建设、管理和运行维护。10.负责政务光纤的规划、设计、管理和运行维护。11.协助开展全区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信息安全防护、应急管理和处置工作。12.协助主管部门开展绩效考核工作。13.承担主管部门及单位内部政务信息系统建设。14.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我单位以“一个统筹、两大平台、三级中心、十大应用”为工作重

点，进一步完善政府数字化、智能化运行机制，立足实战需求，强化实战运用，持续深入探索和拓展智慧应用场景，助力龙岗高效实施“一芯两核多支点”区域发展战略，加快打造“创新龙岗、东部中心、产业高地、幸福家园”提供数字加成、智慧赋能。

（三）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收入 19,424.53 万元，均为财政预算拨款；年初预算支出 19,424.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0.43 万元（占比 9.84%）、项目支出 17,514.10 万元（占比 90.16%）。

2、预算调整情况

年中，经财政部门批准，我单位预算收入调整为 31,235.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调整为 21,851.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调整为 18,712.95 万元；其他收入 0.24 万元，调整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13 万元。年中预算支出调整为 31,256.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1,777.98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29,478.74 万元。

相关预算收入支出情况见表：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来源与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424.53	13,539.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17,695.9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0.24
本年收入合计	19,424.53	31,235.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21.13
总计	19,424.53	31,256.72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06.08	9,746.6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73	172.63
卫生健康支出	40.41	3,208.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612.95
住房保障支出	433.31	433.31
其他支出	0.00	17,695.99

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表（按支出用途）

单位：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	-------	-------

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表（按支出用途）

单位：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基本支出	1,910.43	1,777.98
人员经费	1,836.36	1,700.46
公用经费	74.08	77.51
二、项目支出	17,514.10	29,478.74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1,441.00	23,255.03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四、经营支出	0.00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总计	19,424.53	31,256.72

3、预算绩效目标完整性

按照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的相关要求，我单位 2022 年将“其他一般管理事务”、“智慧城市项目运营管理”、“政务系统管理”、“网络设备运维管理”、“信息安全服务”、“基础技术平台运营”等项目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按照绩效目标设置的框架要求，我单位从产出与效果等不同方面，将项目年度任务分解为绩效指标，每条指标基于 2022 年预算资金用途设置，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绩效指标明确、清晰、可衡量，但绩效指标的全面性和规范性仍有提升空间。

（四）2022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我单位 2022 年度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和制度管理等情况，具体如下：

1. 资金管理及预决算公开情况。

一是落实单位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明确各层面财务管理参与者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对财务管理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分管责任人对财务管理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财务机构和承办机构的负责人和经办人员对财务管理工作负直接责任，会计人员具有核算和监督的责任。该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有效保障了我单位资金管理、费用标准、资金支付等符合制度规定；资金调整、调剂程序规范，累计调整资金占我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60.91%；会计核算覆盖我单位各项收入和支出，确保决算真实准确、账表一致；杜绝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形发生。

二是严格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不编不采。同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落实，不存在将采购化整为零，规避政府采购、违法违规变更采购方式、干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招投标活动、指定或变相指定货物品牌和供应商等现象。我单位 2022 年度计划政府采购金额 2,424.21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2,402.36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99.10%，资金执行率优秀。

三是严格按照区财政局的相关要求，对我单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三公”经费进行网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并向财政局对口业务科室报送公开相关材料。2022 年度部门预算由上级单位汇总统一公开，2023 年底自行公开 2022 年决算。（网址：<http://www.lg.gov.cn/>）

四是资金支出率方面。2022 年我单位年初预算安排 19,424.53 万元，年度总指标为 31,256.72 万元，实际支出 30,735.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为 98.33%，资金执行情况较好。

五是结转结余率方面。我单位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为 21.13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89 万元。

2. 项目实施及其监管情况。

我单位项目支出的立项依据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共财政支持的方向和财政资金供给范围、符合财政分级分担原则、属于我单位发展的需要、有明确的项目目标与组织实施计划，并经过充分的研究论证。上述符合要求的立项依据按照区财政通知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了提交。经区人代会通过后，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了我单位当年度的项目支出。年中，我单位按照实际履职需要，在规范的报批程序之下，完成了相关项目调整手续。

同时，项目严格按照上级单位制定的《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制度》、《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预决算管理暂行制度》、《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资产管理制度》等文件要求实施。需要进行招投标或其他采购的项目，我单位会按照规定流程选择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并且单独或在合同中约定项目实施相关的要求及考核标准；项目验收时，严格按照项目验收流程及合同规定验收内容进行验收。

3. 资产管理及使用情况。

我单位对公共财产物资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并按使用人建立了资产实物管理台账，实行使用、保管签字登记制度，保证账实相符。年底对财产物资进行清查、盘点、核对、处理。对取得的资产实物及时进行会计核算，保证资产的安全性，使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我单位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总体使用

效率较高。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资产合计为 59,480.99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81.69 万元,非流动资产 59,399.30 万元;负债合计 3,824.25 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净资产合计 55,656.74 万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达到 99.93%。根据资产管理相关要求,2022 年度我单位对部分资产进行了资产处置,其中设备 14,905.48 万元,共 16,371 件;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0.79 万元,共 9 件;计算机软件 134.40 万元,共 1 件。

4. 人员管理情况。

2022 年末,我单位核定财政拨款事业人员编制 40 名,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33 人,退休 0 人,年末其他人员 5 人。

5. 部门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我单位为规范整体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增进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单位执行上级单位制定的《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制度》、《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预决算管理暂行制度》《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资产管理制度》一系列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经济业务活动,在一定程度上,为部门职能履行提供制度保障。

上述业务管理制度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保障了我单位各项工作的规范性、合法性、科学性。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 主要履职目标

1. 锚定任务目标,高强度统筹推进智慧龙岗建设。
2. 对标最好最优,高标准推进龙岗区 CIM 平台建设。

3. 注重常态长效，高水平建成智慧城市运行三级中心。
4. 聚焦难点热点，高效率推进智慧应用建设。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加大任务督办力度。按照区数字化转型发展领导小组确定的智慧龙岗建设顶层设计和“路线图”“施工图”，抓好任务梳理、责任分解，积极组织、督促各成员单位严格按照要求、按计划、按时限抓好落实。加强信息化项目统筹。编制《深圳市龙岗区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2022年工作要点》，依托“软件开发云”平台，对全区信息化项目立项、建设、验收等各环节实施全流程闭环管理。

2. 按照“1+1+5+10”总体框架和“1+1+1+3”实施路径，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龙岗区CIM平台建设应用工作，重点做好完善工作机制、组建顾问团队、加快项目建设三项工作，同时会同职能部门积极探索在规划建设、重大项目管理等领域的应用，争取在2022年底建成龙岗区重点区域CIM平台（1.0版）。

3. 优化完善区域运中心功能。组织编制《龙岗区智慧城市运行中心实体化运行实施方案》，按照“数据接入中心”“运行监测中心”“应用评价中心”“日常指挥中心”“应急协同中心”五大功能定位，细化完善城运中心人员组织架构和运行机制，实现区域运中心实体化常态化高水平运转。指导推动街道及社区中心建设。持续强化政数局处级领导挂点对接街道工作机制，及时协调推动解决基层面临的系统融合、团队建设和运行机制等问题。同时积极督促指导各街道借鉴坂田南坑智慧社区建设成功经验，加快社区服务中心建设。持续深化制度体系建设。全面梳理并制定区域运中心、街道城运分中心日常运行涉及的基础设施、日常指挥调度、人事管理、运维及网络信息安全管理等系列制度标准，

为城运中心规范化运作提供制度支撑。

4. 持续打造“十大”智慧应用场景。紧紧围绕我区在安全生产、三防应急、基层治理等方面存在的痛点难点问题，全力以赴推进“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环保”“智慧住建”“智慧应急”“智慧民政”“智慧水务”“智慧公安”“街道城运分中心”等重点领域智慧应用建设，力争在年内推出一批标志性智慧应用场景。创新探索“AI+视频”治理应用。依托AI赋能平台，通过将AI、视频编码、图像处理技术融合，拓展“AI+视频”在公共安全、城管、交通、水务等新场景的创新应用。持续推进“一网协同”工作谋划。基于现有的“一次了”OA系统，结合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打通现有公文流转系统和政务审批系统为目标，探索一网协同的适用场景，实现现有政府内部事务的协同高效运作。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经济性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74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5.06万元，“三公”经费执行率为75.02%。

一是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年度预算数0.0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2年度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当年度因公出国（境）经费实际支出0.00万元。

二是公务接待费。2022年度预算数0.24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0.00万元，较预算支出减少100%。

三是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度预算数 6.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度预算数 0.00 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度预算数 6.50 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 5.06 万元，较预算支出减少 22.21%。2022 年公务用车共 2 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油、维修、保险、过桥过路等费用开支。同时，当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61.49 万元，年度总指标 77.51 万元，较年度总指标节约 16.02 万元，公用经费执行率为 79.33%。

2、效率性。

(1) 预算执行情况

季度	指标金额	序时进度	已支付金额	预算执行率
第一季度	9,424.57	25%	730.02	30.98%
第二季度	21,741.08	50%	1,795.85	16.52%
第三季度	29,703.80	75%	25,090.33	112.62%
第四季度	31,235.35	100%	30,735.20	98.40%

2022 年度，我单位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较好，当年度预算安排的二级项目共 40 个，第四季度能按计划及时完成，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

3. 效果性

一是加强信息化项目统筹。编制《深圳市龙岗区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 2022 年工作要点》，依托“软件开发云”平台，对全区信息化项目立项、建设、验收等各环节实施全流程闭环管理

二是按照“1+1+5+10”总体框架和“1+1+1+3”实施路径，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龙岗区 CIM 平台建设应用工作，重点做好完善工作机制、组建顾问团队、加快项目建设三项工作，同时会同职能部门积极探索在规划

建设、重大项目管理等领域的应用，在 2022 年底建成龙岗区重点区域 CIM 平台（1.0 版）。

三是持续推进“一网协同”工作谋划。基于现有的“一次了”OA 系统，结合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打通现有公文流转系统和政务审批系统为目标，探索一网协同的适用场景，实现现有政府内部事务的协同高效运作。

四是编制《深圳市龙岗区智慧城市和数字政府建设 2022 年工作要点》，依托“软件开发云”平台，对全区信息化项目立项、建设、验收等各环节实施全流程闭环管理。

4. 公平性

（1）绩效设置公平性：2022 年度我中心根据个业务科室实际情况设置绩效项目，无遗漏或重复设置。

（2）程序使用公平性：市民可以统一一个 app“i 龙岗”找到龙岗区各政府部门提供的政务服务，提升市民寻找和使用政务服务的便利性。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经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实施，我单位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对照，认真梳理，自评得分 96.88 分，整体绩效表现优秀。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我单位资金使用合规，资金管理执行有效

我单位资金使用按照上级单位《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局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等相关规定执行，专款专用，资金拨付程序完整，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完整，未出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有效保障采购工作的正常开展

我单位按照上级单位的《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采购管理办法》，为我单位采购工作提供制度保障。在采购过程中，我单位严格按照“编制采购预算—采购计划审批—成立采购小组—进行采购活动—采购验收”的采购程序，顺利完成各项采购工作，有效提高采购工作效率。

（二）存在问题

1. 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我中心第二季度 16.52%，低于序时进度 50%。

2. 编外人员控制率，我中心编外人员 3 人，在职人员总数 38 人，编外人员占比 7.89%，扣 0.5 分。

（三）整改措施

1. 合理设置项目指标，进行细化量化，在绩效监控期及时调整无法实现的绩效目标，提高预算绩效目标设置质量。进一步做好年初预算编制工作。

2. 编外人员控制。拟采取总量控制，逐步降低编外人员比例的方式解决。

（四）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为提高我中心预算执行率，降低编外人员控制率，我中心将合理分配年度资金执行情况，根据中心实际情况分配资金至各个项目，对于已设置资金额度与进度的项目及时开展工作，提高预算执行率；合理降低编外人员控制率。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龙岗区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自评，填报得分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2年修订）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5	无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指标说明				<p>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p> <p>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p> <p>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p> <p>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p> <p>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p>	5	无
<p>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指标说明				<p>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p> <p>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5	无
<p>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p>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3	无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7	无
		10	目标设置			
20	部门管理	8	资金管理	2	1.99	无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3	财务合规性	3	无	
				<p>指标说明</p>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参考评分标准</p> <p>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p>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算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无
				<p>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p>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p>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p>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p> <p>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2	无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各级各部门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无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 监管				
名称	资产 管 理	资产 管 理 安 全 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无
名称	固定 资 产 利 用 率	固定 资 产 利 用 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无
名称	人 员 管 理	财 政 供 养 人 员 控 制 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无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p> <p>(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p>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p> <p>(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p> <p>(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无		
							制度管理	3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p>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p> <p>1.比率<5%的,得1分;</p> <p>2.5%≤比率≤10%的,得0.5分;</p> <p>3.比率>10%的,得0分。</p>	0.5	我中心编外人员控制率7.89%,<10%,得0.5分,需控制我中心编外人数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出进度和既定支出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最高得1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最高得1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最高得1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最高得1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最高得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末支出进度）</p>	4.46	1.扣分情况：第一季度季度预算执行率16.52%，扣0.83分，全年平均支付进度64.63%，扣0.71分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市委区政府、区委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	无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6	无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可持续性影响等	25	25	无	
			公平性	9	3	无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任务、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析。	6	无
总得分情况					96.88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

